

临朐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临朐县统计局

临朐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29 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 1150 个，从业人员 7622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29.5%和 184.0%。其中，企业法人单位¹1148 个，从业人员 7573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51.1%和 193.3%（详见表 5-1）。

表 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148	7573
研究和试验发展	213	1726
专业技术服务业	269	2020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66	3827

¹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5.9%，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占 0.6%。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6.9%，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占 0.9%（详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148	7573
内资企业	1101	7335
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	7	71
其他统计类别	40	16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0.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96.4%；负债合计 16.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63.8%。

2023 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99.4%（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300436	160533	327473
研究和试验发展	63839	34748	78950
专业技术服务业	75846	40915	78948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54751	84869	169575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211 个，从业人员 209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77.6%和 85.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7.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71.2%；负债合计 17.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37.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661.8%。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法人单位 297 个，从业人员 389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84.5%和 437.7%，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294 个，从业人员 384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82.6%和 430.3%（详见表 5-4）。

表 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94	3845
居民服务业	154	810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02	571
其他服务业	38	2464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294 个，占 100.0%。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3845 人，占 100.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88.3%；负债合计 2.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13.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60.4%（详见表 5-5）。

表 5-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48568	22950	58618
居民服务业	20796	8956	24447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8526	8056	21924
其他服务业	9246	5937	12247

四、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322 个，从业人员 1003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5.0%和 1.7%。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38 个，从业人员 883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36.7%和 6.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14.0%; 负债合计 1.1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1138.0%。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 亿元, 比 2018 年增长 1392.7%。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6.1 亿元, 比 2018 年末下降 8.7%。本年支出 (费用) 合计 15.6 亿元, 比 2018 年增长 29.7%。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 全县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208 个, 从业人员 6176 人, 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1.6% 和 2.0%。其中,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34 个, 比 2018 年末下降 29.2%; 从业人员 4958 人, 下降 11.9%。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 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7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273.8%; 负债合计 1.9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320.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3 亿元, 比 2018 年增长 887.6%。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6.7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17.1%。本年支出 (费用) 合计 14.5 亿元, 比 2018 年增长 13.3%。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 全县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241 个, 从业人员 1184 人, 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0.7% 和 36.1%。其中, 企业法人单位 234 个, 从业人员 1148 人, 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90.2%和 126.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0%；负债合计 1.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73.9%。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5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361.9%。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0.06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96.8%。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0.09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77.1%。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684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9.4%；从业人员 11482 人，增长 13.2%。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34.0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4.6%。

注释：

[1]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2位小数。